

为加快建设农业强国而努力奋斗

（上接第一版）推动大面积提高粮食单产”“确保2024年粮食产量保持在1.3万亿斤以上”“加强耕地保护和建设”。

今年粮食生产克服黄淮海“烂场雨”、华北东北局地严重洪涝、西北局部干旱等不利因素影响，全年粮食产量连续9年稳定在1.3万亿斤以上，肉蛋奶和蔬菜水果、水产品等供应充足，为保持经济社会大局稳定、应对各种风险挑战奠定坚实基础。

中国科学院院士钱前表示，今年粮食丰收是在应对自然灾害频发的背景下取得的，实属不易，主要得益于各级政府落实粮食安全责任，农民群众努力耕耘，支农惠农政策得力，良种良法共同发力等。

“国内庞大的人口基数叠加消费不断升级，粮食需求仍在刚性增长，全球农产品贸易不确定性增强，必须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钱前说，为此，会议提出了一系列有针对性的粮食稳产保供举措。

会议提出，健全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制度体系，优先把东北黑土地地区、平原地区、具备水利灌溉条件地区的耕地建成高标准农田，适当提高投资补助水平。

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业经济与发展研究所研究员钟钰表示，今年以高标准农田为代表的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加强、提档升级，有效提升了应对灾害的能力，保障粮食实现丰收增产。此次提出的这些举措，将守好粮食生产的命根子，稳定提升粮食产能。

2023年，我国继续提高小麦、稻谷最低收购价，完善玉米大豆生产者补贴，增加产粮

大县奖励资金规模，扩大三大粮食作物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实施范围。

此次会议强调，探索建立粮食产销区省际横向利益补偿机制。钟钰表示，这一举措有利于增加主产区财政资金调配能力，提高主产区抓粮的积极性。同时，主产区和主销区在人员、装备、技术方面的合作，也有利于主产区做大做强粮食产业，缩小地区间发展差异，更好保障粮食安全。

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

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是抓好“三农”工作的底线任务。

会议强调，落实好防止返贫监测帮扶机制，提高产业和就业帮扶实效，推动建立农村低收入人口和欠发达地区常态化帮扶机制。

中国人民大学农业与农村发展学院副院长毛学峰认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要继续发展壮大脱贫地区特色优势产业，鼓励更多资金进入欠发达地区，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支持地方支柱产业，确保农业收入不出现大规模下降；采取订单式培训方式加大对本地劳动力培训，确保非农收入不降低。同时，持续推进教育和医疗等公共服务覆盖。

今年前三季度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5705元，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7.3%，快于城镇居民2.6个百分点。

南京农业大学教授徐志刚认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在注入外部资源的同时，要多举措

并行，持续提升相关人群就业能力。同时，对因自身原因欠缺劳动能力的脱贫户加强兜底救助力度。

会议指出，完善联农带农机制，实施农民增收促进行动。徐志刚认为，要完善现代农村产业体系，在推进标准化和品质化过程中做好农产品品牌建设，多措并举强化农民增收。

“欠发达地区要在本地创造更多就业机会，同时加大对劳动力的培训，把非技能劳动力转变为技能劳动力，以适应产业升级需求。”毛学峰表示。

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是新时代建设农业强国的重要任务。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以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更好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

在北京大学新农村发展研究院院长黄季焜看来，“有力有效”更加强调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举措和效果。“未来要通过深入推进乡村振兴，把各方面资源整合起来，根据各地特色、基础、资源的情况，突出重点、补齐短板、提高效率。”

中国社会科学院农村发展研究所研究员李国祥说，此次会议从加大推进力度和更加明确重点两方面对乡村全面振兴提出要求。未来各地各部门要把责任扛在肩上、抓在手上，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不断取得实质性进展、阶段性成果。

会议强调，坚持产业兴农、质量兴农、绿色兴农；深入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推进抓党建促乡村振兴，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大力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

专家们表示，下一步要加快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认真总结推广浙江“千万工程”经验，扎实推进乡村振兴持续走深走实。加快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持续改善，推广运用清单制、积分制等方式，进一步提升乡村治理效能。

会议还强调，统筹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提升县城综合承载能力和治理能力，促进县城城乡融合发展。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研究员冯义猛表示，必须在更广阔的区域范围内，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把推进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有机结合起来，促进各类要素双向流动，形成城乡融合发展新格局。

强化科技和改革双轮驱动

建设农业强国，利器在科技，关键靠改革。

“支持农业科技自主创新平台建设”“加快推进种业振兴行动”“强化农村改革创新”……围绕强化科技和改革双轮驱动，会议作出系列重要部署。

从世界农业现代化发展实践以及我国农业发展和乡村振兴实践来看，建设农业强国主要从科技创新和农村体制改革深化两大主线展

开。近年来，我国农业科技创新能力稳步提升，农业科技贡献率提高到62.4%。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农村经济研究部部长叶兴庆介绍，今年以来，我国一些地方在提升粮食单产方面探索出重要经验，将现有的良种、农机、技术、管理等进行系统集成，起到良好的增产降本效果。下一步要按照会议部署，坚持农业科技创新的思路，进一步发挥技术集成的有效经验。要在种业振兴、关键农机装备等领域持续发力，提倡联合协作，发挥新型举国体制优势，整合各类科研资源，在关键核心技术上有所突破。

钱前表示，在种业振兴方面，要加强重大平台共建共享，实现创新资源共享与功能互补，共同打造种业国家战略核心科技力量。同时，要加快推动科技成果转化，进一步推进种业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

加快农业现代化，需要改革增动力、添活力。

叶兴庆表示，必须继续把住处理好农民和土地关系这条主线。今年，我国在一些地方开展了土地承包到期后进行延包的试点工作。继续做好这项工作，将促进农民放心稳定进行土地流转，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成长创造更加稳定的预期。要扎实做好承包期再延长30年的各项工作，加快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让广大农民在改革中分享更多成果，为建设农业强国夯实根基。

（新华社北京12月20日电 记者齐中熙 于文静 高敬 胡璐 郁琼源）

救援基本结束 安置加快进行

——甘肃积石山6.2级地震灾后安置直击

新华社记者 王朋

自19日下午3时起，积石山6.2级地震甘肃救援工作已基本结束，工作重点转为伤员救治和受灾群众生活安置。目前，社会各界救援物资源源不断运至震区，生活安置工作正在加快推进。

记者在甘肃省临夏州积石山县柳沟乡人民政府院子里看到，来自全国各地的救援物资摆满了院子，火炉、方便面、纯净水、米面等物资码放整齐，柳沟乡各村组织农用三轮车、小货车前来拉运物资。院子不大，显得有些拥挤，但秩序井然。

柳沟乡张郭家村村支书董军正在与村民一起装运火炉。“19日23时至20日6时，村里连夜搭起了26顶帐篷，但是没有取暖的火

炉。”董军说，这次拉了25个火炉，晚上村里安置点取暖就有保障了。

临近傍晚，记者跟随村民来到张郭家村安置点，看到村民有序领取了火炉，安置点入口处一辆农用三轮车正在卸煤炭，不远处一个临时搭建的锅灶炭火正旺，大铁锅里煮着面条，旁边桌上还有一大盆冒着热气的土豆炖牛肉。

董军说，这两天他和村民领取了煤炭、棉被褥、火炉、牛奶等生活物资，目前基本能够保障全村300多人的生活需求。

在距离张郭家村20公里的刘集乡陶家村，村民与救援人员一起加快帐篷搭建、取暖保障等工作。在陶家村三社的一处广场，几名村民正在清理断墙残垣。“这里收拾一下，还能再搭一顶帐篷。”村民马忠明说，目前帐篷、火炉等物资正在不断往村里运送。

陶家村村支书苏梅介绍，截至20日10时，村里搭建了40多顶帐篷，目前受灾群众的生活安置工作还在加快推进中。

记者还在震区看到，多个农村安置点搭建了集装箱式彩钢房。负责搭建彩钢房的工作人员介绍，跟普通帐篷相比，板房防风保暖效果更好，并且板房材质多是阻燃材料，更加安全。

一方有难，八方支援。这两天，在震区的各级公路上，随处可见满载救援物资的车辆奔驰，中央救灾物资以及社会捐赠物资持续不断运抵震区一线。

记者从甘肃省抗震救灾指挥部了解到，下一步，在及时搭建棉帐篷的同时，开展简易过渡房搭建工作，并加强生活必需品供给和基础设施配套，确保安置点群众温暖过冬。

（新华社兰州12月21日电）



12月20日，在积石山县柳沟乡人民政府院内，救灾人员搬运救灾物资。甘肃省临夏州积石山县6.2级地震发生后，各方力量驰援一线，中央救灾物资以及社会捐赠物资持续不断运抵，帮助受灾群众渡过难关。

新华社记者 范培坤 摄

甘肃省文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公告

文自然资源告字〔2023〕04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甘肃省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之规定，经文县人民政府批准，文县自然资源局决定对以下1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进行公开出让，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宗地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见下表）

宗地编号	宗地位置	供地条件	出让面积	土地用途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出让年限	竞买保证金
2023-11号	该宗地位于文县范坝镇严家村界范围内，出让宗地共分为2个地块。具体四至界限以宗地图为准。	现状（规划指标详见文县自然资源局出具的关于范坝镇两宗建设用地规划指标条件的通知）	宗地出让总面积：159626平方米，约合239.44亩 其中：地块一面积为65894.12平方米，约合98.84亩 其中：地块二面积为93731.84平方米，约合140.6亩	工矿仓储用地	≤2.0	≤45%	≥25%	50年	1700万元

注：出让宗地详细情况见《公开出让文件》，按挂牌方式出让的，起始价及加价幅度见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挂牌公示栏。

二、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编号：B0120231221000002；

三、竞买人范围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均可申请参加竞买，申请人应当单独申请。

有下列行为之一的，不得参加竞买：
1. 已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但未按法律法规规定或出让合同约定期限进行开发的；
2. 拖欠土地出让金尚未交清的；
3. 其他有关规定不能参加的。

四、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为有底价出让，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五、竞买申请和竞买保证金交纳

1. 有意竞买者于2023年12月22日至2024年1月15日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竞买申请书》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竞买申请确认表》按出让文件的有关要求提交相关资料，向甘肃正大拍卖有限责任公司提出竞买申请，领取出让文件。2. 竞买者资格审查完毕后，符合条件的竞买者按出让文件的有关规定缴纳竞买保证金。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2024年1月15日下午17:00时（指银行行交到账时间）。符合条件的竞买者在竞买保证金到账后，方确定为竞买人，有资格参加竞买。竞买未成交者，竞买保证金在出让会后5个工作日内如数退还（不计利息）。3. 申请竞买人于2024年1月3日至2024年1月15日到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大厅办理竞买手续。

六、出让方式的确定

竞买人达到三家以上（含三家）的，按拍卖方式出让；竞买人不足三家的，按挂牌方式出让。
出让方式于2024年1月15日下午18:00时前确定，并通知竞买人。以挂牌方式出让的，同时通知起始价及加价幅度，挂牌期间继续接受报名，报名时间至2024年1月23日下午17:00时；交纳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2024年1月23日下午17:00时（指银行行交到账时间）。挂牌时间截止时，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转入现场竞价，通过现场竞价确定竞得人。

七、出让期限、时间及地点

（一）拍卖时间及地点

1. 拍卖时间：2024年1月16日（星期二）下午15:00时。
2. 拍卖地点：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多功能厅。

（二）挂牌出让期限、时间及地点

1. 挂牌竞价期限：2024年1月16日至2024年1月25日。2. 报价时间：挂牌竞价期限内的每日9:00—11:30；14:30—17:00。3. 挂牌及报价地点：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大厅。4. 挂牌出让会地点：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多功能厅。

八、出让文件的领取

有意竞买者于2023年12月22日起到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领取《甘肃省文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文件（宗地编号：2023-11号宗地）》。

九、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1. 即日起申请人可自行现场踏勘地块，费用自理。2. 本次出让宗地按现状出让，出让宗地面积最终以文县自然资源局实际交地面积为准。3. 开发建设必须符合文县城市建设总体规划和建设条件意见书以及防震等有关要求。4. 本出让公告规定的出让事项如有变更，将发布变更公告，届时以变更公告为准。出让详细情况以《甘肃省文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文件（宗地编号：2023-11号宗地）》载明的为准。

文县自然资源局对本公告有解释权。

特此公告

十、联系方式

1. 文县自然资源局
联系人：梁主任 联系电话：13993985324
2. 甘肃正大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马经理 赵经理
联系电话：0931-8470330
15309398060 18143767884

文县自然资源局
甘肃正大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12月22日

甘肃省文县2023-10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公告

文自然资源告字〔2023〕05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及《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甘肃省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经文县人民政府批准，文县自然资源局委托甘肃海鼎源拍卖有限公司对文县宗地编号2023-10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进行公开出让，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宗地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见下表）

宗地编号	宗地位置	供地条件	出让面积	土地用途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出让年限	竞买保证金
2023-10号	位于文县范坝镇王家村；具体四至界限以勘测定界图为准。	现状（规划指标详见《文县自然资源局关于2023-10号宗地规划条件的通知》）要求。	约16676.2平方米 约合25.014亩	工矿仓储用地	≤2.0	≤45%	≥25%	50年	190万元

注：出让宗地详细情况见《公开出让文件》，按挂牌方式出让的，起始价及加价幅度见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挂牌公示栏。

二、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编号：

B0120231221000004

三、竞买人范围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经济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均可申请参加竞买，申请人应当单独申请。

有下列行为之一的，不得参加竞买：

1. 已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但未按法律法规规定或出让合同约定期限进行开发的；
2. 拖欠土地出让金尚未交清的；
3. 其他有关规定不能参加的。

四、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为有底价出让，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五、竞买申请和竞买保证金交纳

1. 有意竞买者于2023年12月22日至2024年1月15日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竞买申请书》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竞买申请确认表》按出让文件的有关要求提交相关资料，向甘肃海鼎源拍卖有限公司提出竞买申请，领取出让文件。
2. 竞买者资格审查完毕后，符合条件的竞买者按出让文件的有关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2024年1月15日17:00时（指银行行交到账时间）。符合条件的竞买者在竞买保证金到账后，方确定为竞买人，有资格参加竞买。竞买未成交者，竞买保证金在出让会后5个工作日内如数退还（不计利息）。

六、出让方式的确定

竞买人达到三家以上（含三家）的，按拍卖方式出让；竞买人不足三家的，按挂牌方式出让。
出让方式于2024年1月15日18:00时前确定，并通知竞买人。以挂牌方式出让的，同时通知起始价及加价幅度，挂牌期间继续接受报名，报名时间至2024年1月24日17:00时；交纳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2024年1月24日17:00时（指银行行交到账时间）。挂牌时间截止时，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转入现场竞价，通过现场竞价确定竞得人。

七、出让期限、时间及地点

（一）拍卖时间及地点
1. 拍卖时间：2024年1月16日（星期二）16:00时；
2. 拍卖地点：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多功能厅。

（二）挂牌出让期限、时间及地点

1. 挂牌竞价期限：2024年1月16日至2024年1月26日；
2. 报价时间：挂牌竞价期限内的每日9:00—11:30；14:30—17:00；

3. 报价地点：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大厅；
4. 挂牌出让会地点：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多功能厅。

八、出让文件的领取

有意竞买者请于2023年12月22日起到陇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领取《甘肃省文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文件（宗地编号：2023-10号）》。

九、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1. 即日起申请人可自行现场踏勘地块，费用自理。
2. 本次出让宗地按现状出让，出让宗地面积最终以文县自然资源局实际交地面积为准。
3. 开发建设必须符合文县城市建设规划、控制性详规和建设条件意见书以及防震等有关要求。
4. 本次公开出让公告规定的出让事项如有变更，将发布变更公告，届时以变更公告为准。出让详细情况以《甘肃省文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文件（宗地编号：2023-10号）》载明的为准。

文县自然资源局对本公告有解释权。

特此公告

十、联系方式

1. 文县自然资源局
联系人：梁股长 联系电话：13993985324
2. 甘肃海鼎源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袁经理 联系电话：13893430961

文县自然资源局
甘肃海鼎源拍卖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2日